

证券代码：605588

证券简称：冠石科技

公告编号：2025-014

南京冠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南京冠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在公司 3 层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和会议文件于 2025 年 4 月 7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5 名，实际出席董事 5 名。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建巍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所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本次会议逐项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南京冠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报告》及《南京冠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 2024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5,455,120.37 元，本年度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为 10,412,812.45 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口径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166,102,108.53 元。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南京冠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关于《公司关于募集资金 2024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南京冠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 2024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八、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南

京冠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九、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南京冠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十、关于《公司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南京冠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十一、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南京冠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十二、关于公司董事 2024 年度薪酬的议案

全体董事回避表决，本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了该议案，全体委员回避表决。

十三、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薪酬的议案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董事门芳芳、王顺利回避表决。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了此议案，委员门芳芳回避表决。

十四、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南京冠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关于 2025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因公司业务规模扩大，根据实际经营发展需要，公司及子公司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最高累计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期限为自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包括但不限于以下银行：交通银行、中国银行、农业银行、招商银行、兴业银行、南京银行、中信银行、江苏银行、民生银行、宁波银行、建设银行、工商银行、华夏银行、广发银行、北京银行、平安银行、浙商银行、杭州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等。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以上授信具体业务使用条件、品种、期限、金额以签订的具体业务合同为准。在额度内发生的具体业务，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指定授权代表负责与金融机构签订（或逐笔签订）相关合同或协议，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门组织实施，不再另行召开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在授信有效期内（包括当年授信延长期）签订的合同或协议无论到期日是否超过授信有效期截止日期，均视为有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关于 2025 年度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南京冠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度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七、关于为子公司提供信用担保的议案

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南京冠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提供信用担保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八、关于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南京冠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九、关于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南京冠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二十、关于回购注销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张建巍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关于回购注销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二十一、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二、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拟定于 2025 年 5 月 13 日（星期二）下午 14:00 在南京翠屏新港假日酒店 4 楼 VIP1 会议厅（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新港大道 88 号），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南京冠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南京冠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2 日